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ESS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8）

有關202 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6年4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公司謹此澄清，在可持續發展報告第60頁「2023-2025年能源消耗量」一節的表格中：(1)中英文版本所披露的「用電量」的計量單位應為萬千瓦時（而非千瓦時）；及(2)中文版本所披露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潤滑油」的消耗量應為98.83噸（而非98.88噸），並應修訂如下：

2023-202 年能源消耗量

指標名稱	單位	2023年	2024年	202 年
用電量	萬*千瓦時	138,886.08	135,884.28	132,166.22
綠電採購量	千瓦時	／	／	17,950,443.43
天然氣	萬立方米	557.06	542.77	406.99
柴油	噸	3,775.86	3,813.43	3,346.06
汽油	噸	3,098.24	3,749.44	2,739.36
潤滑油	噸	82.15	98.83#	65.43
蒸汽	噸	／	／	7,175.10
液化石油氣	噸	／	／	768.46

* 對可持續發展報告中英文版本的修訂

\# 對可持續發展報告中文版本的修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可持續發展報告的中英文版本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構成對可持續發展報告的補充，並應與可持續發展報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關志偉

香港，2026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聯禧先生、左滿倫先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先生、孔兆聰先生、陳國南先生、羅建峰先生、宋科明博士、黃展雄先生及黃金朝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志剛博士、鄭迪舜先生、呂建東女士、洪瑞江博士及李穎嬋女士。